

呂祖謙全集

第八册



浙江文献集成

黃靈庚

吳戰壘

主編

呂祖謙全集

第八冊

大事記

浙江古籍出版社

前 言

卦平郊拂，翼不假全書。《大車》之二。」

《大車》十一、大事記編纂情況。據《十一晉·列傳》卷五十二注引「尹思子言」，因一日猶《東方朔正日記題》，故因早卒而未盡大業，姑列附令天皇御印。《大車》所言數舉呂祖謙在淳熙七年（公元一七八〇年）正月一日寫的《大事記序》中說：「司馬子長《年表·大事記》，蓋古策書遺法。獲麟以上既見於《春秋經》，周敬王三十九年以下，今采《左傳》、歷代史、邵康節先生《皇極經世》、司馬文正公《稽古錄》、《資治通鑑目錄》、《舉要歷》輯而廣之，意所未安，參稽百代，頗為增損。書法視太史公，所錄不盡用策書凡例云。起《春秋》後，訖於五代，分為若干卷，《通釋》若干卷，《解題》若干卷。」

這是一個考慮十分周密的編書計劃，它包涵如下幾個內容：

改人（一）《大事記》的起名和古史編年體的運用取法於司馬遷。《史記·漢興以來將相名臣年表》第一欄就是按高皇帝元年至孝成鴻嘉元年的順序編的，第二欄即《大事記》，按年記錄有關『誅伐、封建、薨、叛』等大事。

（二）《大事記》起始年為周敬王三十九年（公元前四八一年），上接孔子修訂的《春秋

經》魯哀公十四年(公元前四八一年)『西狩獲麟』，終於五代。

《大事記》由三部分組成：《大事記》、《通釋》、《解題》。主要資料取材於《左傳》、歷代史、《皇極經世》、《稽古錄》、《通鑑目錄》、《舉要歷》等(就現存《大事記》引書粗略估計近八十種)。

據呂祖謙《庚子辛丑日記》記載，淳熙七年庚子正月一日(即寫序之日)，「初編《大事記》」，起周敬王三十九年；立春二日，四十年；三日，四十一年。以後基本上是隔日編《大事記》(一日少則編寫一年，多則編寫三至五年，最多達八年)，隔日修《讀詩記》，直到淳熙八年辛丑(公元一一八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補記二年』。沒過幾天，呂祖謙逝世，年僅四十五歲。朱熹在《祭呂伯恭》中寫道：『上方虛心而聽納，衆亦注目其勇施，何遭時之不遂，遽繁疾而言歸。慨一臥以三年，尚左圖而右書。』儘管呂祖謙萬分勤苦，『其翻閱論著，固不以一日懈』(《庚子辛丑日記跋》)，終因早卒而未盡大業，故我們今天見到的《大事記》祇有《大事記》十二卷，《通釋》三卷，《解題》十一卷，祇編到漢武帝征和三年武帝『作思子宮』。按年數計，還不到全書的三分之一。

試讀結束：需要全本請在線購買：www.ertongbook.com

朱熹曾說：『伯恭《大事記》忒藏頭兀腦，如搏謎相似。』（《朱子語類》）《大事記》包括三個部分，因為《大事記》列其事之目而已，無所褒貶抑揚。（《大事記解題》卷一），朱熹也說《大事記》其書甚妙，考訂得子細。（《朱子語類》），不存在隱晦之處。而《解題》『蓋爲始學者設，所載皆職分之所當知，非事雜博、求新奇、出於人之所不知也』（《大事記解題》卷一），朱熹也說『人多云其《解題》煞有功夫，祇一句要包括一段意。《解題》祇見成，檢令諸生寫《朱子語類》，並不存在讓人摸不著頭腦的地方。祇有《通釋》較爲費解。南宋人吳學的跋語云：『《通釋》，是書之總也；《解題》，是書之傳也。學者考《通釋》之綱，玩《解題》之旨，斯得先生次輯之意云。』清丁丙《善本書室藏書志》說：『《通釋》者，經典綱要，孔、孟格言，以及歷代名儒大議論。』《四庫提要》也說：『至其《通釋》，則如說經家之綱領，專錄經典中要義格言，以及歷代名儒議論。』那麼撰編年體的史書，彙集一大堆經典議論幹什麼呢？在一心把儒家經書看成是道的載體，祇著重於其中窮究天理的理學家朱熹的眼裏，的確會感歎『于史分外子細，於經郤不甚理會』（《朱子語類》）的呂祖謙，到底在打什麼啞謎呢！六問題的癥結就在對儒家經書的看法上。如果把儒家經書看成是史，如章學誠所言

『六經』皆史』，『皆先王得位行道，經緯世宙之跡，非托於空言』（《文史通義》）；如王守仁所言『以事言謂之史，以道言謂之經。事即道，道即事。《春秋》亦經，《五經》亦史。《易》是包犧氏之史，《書》是堯、舜以下史』（《傳習錄》）；如張爾田所言『《周易》爲伏羲至文王之史，《尚書》爲堯、舜至秦穆之史，《詩》爲湯、武至陳靈之史，《春秋》爲東周至魯哀之史』（《史微·史學》），那麼對呂祖謙所撰《通釋》的引經據典就容易理解了。因爲司馬遷著《史記》就已『刪潤《典謨》以入傳記』，班固撰《漢書》就『禹貢』取冠《地理》，《洪範》特志《五行》（《文史通義》）。呂祖謙說：『觀史先自《尚書》始，然後次及《左氏》、《通鑑》，欲其體統源流相承接。』（《東萊集》）他在《解題》中說：『熟復乎《通釋》之所載，則其統紀可考矣。』宋人吳學柏未遠下邊我們看看《通釋》所載到底反映了什麼樣的『統紀』。

首先摘錄《易·系辭》中敘述包犧氏到堯、舜的歷史，其中說：包犧氏時『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作結繩而爲網罟，以佃以漁』。即是說還處於以狩獵、捕魚爲生的原始時代。神農氏時，『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即是說已進入農業時代，並出現了商業活動。黃帝、堯、舜時，『剡木爲舟，剡木爲楫』，『服牛乘馬，引重致遠』；『重門擊柝，以待暴客』；爲弧矢以威天下，爲宮室以待風雨；『上古結繩而治』，現『易之以書契』。即是說已經有發達的水陸交通，有城市，有文字，有可以威天下的武裝。以上三個歷史時期，正是中國歷史源頭的發展

史、進化史，是從野蠻逐步走上文明的歷史。

其次，從《尚書》中摘錄的材料卻反映了由堯到周平王、秦穆公的歷史：堯遜位於舜。禹別九州。啓戰有扈。太康失邦。契成湯征葛伯。湯伐桀，戰於鳴條之野。湯勝夏。湯歸亳。太甲。伊尹放太甲於桐，復歸於毫。沃丁。太戊。仲丁。河亶甲。祖乙。盤庚遷殷。高宗。祖己。受（紂）。武王伐殷，殺紂。武王有疾，崩。周公相成王，殺武庚。成王伐管叔、蔡叔，封康叔。周公營成周。周公沒。成王崩。康王。穆王。平王。秦穆公伐鄭。這是從堯、舜後中國進入夏、商、周的歷史進程。往下就進入《春秋經》所記錄的春秋時期了。

第三，從《詩經》中摘錄的材料，遵從《詩序》的說法，歌頌或譏刺商、周時期的王公貴族、后妃夫人，描述了當時社會各階層的方方面面，是一幅幅活生生的歷史畫卷。《詩序》接著是《歲目》，即按六十甲子順序排列的《大事記》紀年表，從周敬王三十九年起，一直排到周世宗顯德六年（公元九五九年），即北宋太祖建隆元年的前一年，凡一千四百四十年。

如果按《大事記》所言，獲麟以上既見於《春秋》，我們把起於魯隱公元年（公元前七二二年）、終於魯哀公十四年（公元前四八一年）的編年史《春秋》插入《大事記》前，與《周易》、《尚書》所序古史貫穿起來看，這難道不是從遠古到北宋前的一部完整的中國通史嗎？

《歲目》以下：摘錄《論語》記述孔子一生的活動。摘錄《孟子》，首先借孟子之口補充自『堯時洪水氾濫』至孔子作《春秋》的歷史，然後記述孟子的主要活動。這摘錄劉向《戰國策序》，表達對從周文王至秦國的歷史的認識。摘錄《太史公自序》記述有關秦并六國至陳涉發難間的歷史大事。摘錄《太史公讀秦楚之際》記述從陳涉發難到劉邦成就帝業間的歷史大事。非摘錄《太史公自序》用以說明從漢高祖劉邦到漢武帝間的歷史大事。最後摘錄了胡宏和董仲舒的一些議論，其實是借二人之口，表達了自己的歷史觀。癸酉歲王三十九平張總之，《通釋》一方面貫通了從遠古到北宋前的歷史概貌，另一方面從政治、思想、文化等方面進行了歷史的講述，表面看是『述而不作』，其實是述中有作，這就需要我們費點心思去理解了。

因爲《大事記》祇編到漢武帝時，故《通釋》所摘錄的『經典格言』和歷代名儒議論也祇到漢武帝止。而如果呂祖謙能多活幾年，《大事記》能按原計劃一直編完，那麼《通釋》肯定會一直編到宋以前，與之相輔相成。而如果這樣，《大事記》不止十二卷，《通釋》也絕不會是三卷，而《解題》呢，更可想而知了。而《太史公讀秦楚之際》記述有關秦并六國至陳涉發難間的歷史大事。摘錄《太史公自序》用以說明從漢高祖劉邦到漢武帝間的歷史大事。最後摘錄了胡宏和董仲舒的一些議論，其實是借二人之口，表達了自己的歷史觀。癸酉歲王三十九平張總之，《通釋》一方面貫通了從遠古到北宋前的歷史概貌，另一方面從政治、思想、文化等方面進行了歷史的講述，表面看是『述而不作』，其實是述中有作，這就需要我們費點心思去理解了。

造成對《通釋》誤解的直接原因，還在呂祖謙自身。他爲人過於忠厚，爲學過於謙謹，雖然看出當時爲學的弊端，是『多隨所習熟爲之，皆不脫窠臼外，高者墮於玄虛，平者流於章句』，可自己著書卻沒有擺脫『述而不作』的大窠臼，正如朱熹所言：『渠大底謙退，不敢

任作書之意。』正因為如此，他的作品多引經據典，有時令人費解，不能說不是一種遺憾。
『三、大事記』精密為古今未有』《大事記》如蟲魚品，辨蟲音王駢曰『鄭大舉至五升水千來升，此爭自古之無文字，則知其為蟲也。大舉即也史學實錄，或尚存古
頤人《四庫提要》稱，現存《大事記》是『未經卒業之本』，但『凡《史》、《漢》同異及《通鑑》得失，皆為縷析而詳辨之。又於典章制度、名物象數之旁見側出者，並皆夾註句下』。就連『平日每譏其學之稍雜』的朱熹，也『稱譽不置，嘗謂其精密為古今未有』。我們只要將《大事記》與《通鑑》逐一對比著看，一定會首肯《四庫提要》的評論是十分公允的。
我粗略對比了周安王元年至二十五年，《大事記》與《通鑑》的不同處主要有三點：
(1)《大事記》所記大事比《通鑑》多出二十八件，其中包括『秦止從死』，『秦初為市』這樣的大事。(2)《通鑑》缺七、十、十四、十八年。《大事記》七、十八年均記有大事，而十、十四年雖無大事亦書年，以備編年。朱熹在依《舉要歷》、《通鑑目錄》、《通鑑》和《舉要補正》筆削增損為《通鑑綱目》時，也沒有依司馬光的做法，而是與呂祖謙一樣。(3)《解題》的許多內容，不僅《通鑑》沒有，甚至超過了胡三省的注，而且考訂更為詳實。比如四年『鄭繻公殺其相駟子陽』，胡三省注祇言『鄭穆公之子駟，字子陽』，而《解題》卻指出駟氏為鄭舊族，引《楚年表》『敗鄭師，圍鄭。鄭人殺子陽』詳辨子陽被殺事，並用《列子》的說法，認為是『民作難

而殺子陽』。同時還指出《史記·世家》書『楚伐周。鄭殺子陽』的記載是錯誤的，『周』字乃是『鄭』字之誤。比如二十六年『魏、韓、趙共徙晉靖公食一城而分其地』，《通鑑》只記其目，胡三省亦無注，而《解題》詳引《史記·世家》、《水經注》的不同記載，指出其共同點是：三晉雖分晉地，尚奉靖公以一城。其後奪其城，徙之屯留，始爲編戶之民。比起齊田氏待康公死後方收其城，三晉『又不如田氏也』。同時以《竹書紀年》爲證，辨《史記·世家》書『三晉滅晉』之誤，認爲『韓徙都于鄭，尚假靖公之命，晉何嘗滅乎』。其他如辨『桓侯』即『桓公』；如指出《史記·本紀》書『秦伐蜀』，而《年表》書『蜀伐秦』的矛盾；如《史記》載庶長弒出公及其母，乃迎獻公，而《呂氏春秋》載獻公既入乃弒之，《解題》詳爲辨析，認爲『不韋以秦相著書，所載必可據也』。我們再以秦始皇三十六年置三十六郡爲例，《解題》比胡三省注爲詳，不僅列出三十六郡名，還注明其在漢代爲何名，並叙其後又置桂林、南海、象郡、閩中郡，合爲四十郡。還強調三川、河東二郡的重要性，至漢代爲三河（河南、河內、河東），乃古代唐人、殷人、周人之都，爲『天下之中，王者所更居』。總之，呂祖謙編《大事記》，『若不死，自漢武至五代祇千來年，他三年自可了此文字』，那麼成爲完璧的《大事記》的史學價值，定當遠在《通鑑》之上。祇可惜呂祖謙英年早逝，致使《大事記》成爲殘品，後雖有王贊的《續大事記》，但終因品位有所不及，少人問津。儘管如此，《大事記》仍爲後人所稱道、引用，如元吳師道校注《戰國策》，便『參之諸書，而質之《大事記》』。存其是而正其非，庶幾明事蹟之實，

求義理之當焉』。隨著《呂祖謙全集》的出版，呂祖謙的史學思想必將備受重視，《大事記》亦將作出應有的貢獻。

四、點校說明

(一) 金華市政協和浙江師範大學組織整理《呂祖謙全集》，《大事記》是其中之一。

(二) 現存《大事記》版本的祖本均為宋嘉定壬申刻本，據著錄皕宋樓有藏本，但得到皕宋樓藏書的日本東京靜嘉堂文庫所著錄的祇有明成化刊(補寫)本和清刊本。國家圖書館藏有殘宋本(王重民《中國善本書提要》稱為元刻本)《通釋》一卷(不足一卷半)、《解題》一卷(卷九共六面)。《說郛》所收，祇有《歲目》。其他均為明、清刻本或清抄本。

(三) 這次整理，先以《金華叢書》本(簡稱《金華》本)為工作本，先後對校武英殿聚珍版本(簡稱武英殿本)、《四庫提要》署乾隆五十一年)、《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簡稱《四庫》本)、《提要》署乾隆四十年)、國家圖書館藏明刻本、清抄本、殘宋本。從內容看，《金華》本與武英殿本基本相同，武英殿本明確稱『校訂宋本無誤』，而《四庫》本與明刻本、清抄本、殘宋本基本一樣，且內容比前者溢出許多。前者為避嫌，將『首虜』改為『首級』或『首敵』，『胡虜』改為『強敵』或『匈奴』，『蠻夷』改為『部落』，『胡寇』改為『兵患』等，而後者保持原貌。武英

殿本在《大事記》卷一開始還有意將『魯哀公』改成『晉哀公』。縱覽以上各本，均有不同程度的脫漏殘缺，為方便工作，少出校記，最後確定以《四庫》本為底本，凡有校改，均出校記。為提供讀者參考，《金華》本和武英殿本缺少部分亦出校說明。原《四庫》本的校勘文字亦收入『校勘記』中。

（四）《大事記》引書衆多，均存在不同程度的刪改。在參校引文時，祇改明顯錯誤。呂祖謙在《呂氏家塾讀詩記》的『條例』中指出：『諸家解文句小未安者，用啖、趙《集傳》例頗為削。』陸淳曰：『啖、趙所取《三傳》之文，皆委曲剪裁，去其妨礙，故行有刊句，句有刊字。實懼曾學《三傳》之人不達斯意，以為文句脫漏，隨即注之，此則《集傳》之蠹也。』讀此《記》者亦然。遵此，讀《大事記》者亦然。

（五）應編委會之邀，得以加盟《呂祖謙全集》的整理，借此機會表示謝意。對國家圖書館善本室各位先生的熱情幫助，在此表示感謝。由於水平所限，難免錯漏，盼讀者指正。

四、課文題問

梁運華

二〇〇四年十月

次序列出原文質疑。

朱蓮照《當真》、顏長《呂祖謙全集》的出版，呂祖謙的文學恩惠必將廣受重視。《大事記》

大事記提要

臣等謹案：《大事記》十二卷、《通釋》三卷、《解題》十二卷，宋呂祖謙撰。取司馬遷《年表》、《大事記》之目，編年系月，以記《春秋》後事，復採《左氏傳》、歷代史、《皇極經世》、《通鑑》、《稽古錄》，輯而廣之，始自周敬王三十九年，迄漢武帝征和三年，書法皆視太史公，所錄不盡用策書凡例。其書作於淳熙七年，每以一日排比一年之事，本欲起春秋後迄於五代，會以疾作而罷。此蓋其未經卒業之本也。祖謙於史學最長，而謙不以筆削自任，故每條之下各注從某書修云云，以自附於『述而不作』之義。至其《通釋》，則如說經家之綱領，專錄經典中要義格言，以及歷代名儒議論。其《解題》，則如經之有傳，略具本末，而附以己見，凡《史》、《漢》同異，及《通鑑》得失，皆爲縷析而詳辨之；又於典章制度、名物象數之旁見側出者，並皆夾注句下，使讀者得推闡貫通，以幾於由博返約之助，其用心亦爲周至。朱子與祖謙友善，平日每譏其學之稍雜，而獨於《大事記》稱譽不置，嘗謂『其精密爲古今未有』。又謂『《解題》煞有工夫，祇一句要包括一段意思』。蓋祖謙此書，去取詳略實有深意，而議論正大，於古今興衰治忽之理尤多所發明。觀其於慎靚王二年載魏襄王問孟子事，取蘇轍《古史論》以明之，後朱子作《孟子集注》時即引用其說，則其深有取於是書，亦概可見。

矣。惜其編輯未竟，不爲全書。而義例具存，固非後來王禕增修之本所可及也。馬氏《經籍考》作《通釋》一卷，此本乃宋嘉定壬申刊行於吳郡學者，所載《通釋》實分三卷，亦可以證《通考》之誤云。乾隆四十年五月恭校上。

總纂官臣紀昀臣陸錫熊臣孫士毅
總校官臣陸費墀

大事記原序

司馬子長《年表·大事記》，蓋古策書遺法。獲麟以上既見於《春秋經》，周敬王三十九年以下，今采《左氏傳》、歷代史、邵康節先生《皇極經世》、司馬文正公《稽古錄》、《資治通鑑目錄》、《舉要歷》輯而廣之，意所未安，參稽百代，頗為增損。書法視太史公，所錄不盡用策書凡例云。起《春秋》後，訖於五代，分為若干卷，《通釋》若干卷，《解題》若干卷，合若干卷。

淳熙七年正月一日，東萊呂祖謙伯恭序〔一〕。

校勘記

〔一〕《大事記原序》至《伯恭序》，原脫，據《金華》本、武英殿本、明刻本、清抄本補。

呂祖謙全集第八冊大事記目錄

大事記提要

(一)

大事記原序

(三)

大事記

卷一

周敬王三十九年—四十四年 (一)

周元王元年—七年 (四)

周貞定王元年—二十八年 (七)

周考王元年—十五年 (一三)

周威烈王元年—二十二年 (一四)

卷二

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二十四年 (一一)

周安王驕元年—二十六年 (一一)

周烈王元年—七年 (二一八)

周顯王元年—七年 (三一)

卷三 周顯王八年—四十三年 (三五)

卷四 周顯王四十四年—四十八年 (四八)
周慎靚王定元年—六年 (四九)
周赧王延元年—十八年 (五二)

卷五

周赧王十九年—五十九年 (六三)

卷六

秦昭王五十二年—五十六年 (八〇)
秦孝文王桂元年 (八一)
秦莊襄王楚元年—三年 (八二)
秦始皇帝政元年—二十五年 (八三)

卷七